

网络视频引发热议的背后

# 孩子在学校被同学打了怎么办?专家来支招

今日女报 / 凤网记者 江昌法 见习记者 周雅婷 首席记者 章清清

近日,一则“男子上门掌掴男童推倒老人”的视频在网络上引发热议。视频显示,一名男子坐在凳子上训斥一名小孩时,突然一巴掌将其打倒在地。孩子爷爷先后用塑料椅、木椅砸向该男子,最后被男子推倒在地。目前,这名男子因涉嫌故意伤害已被刑事拘留,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“男子上门掌掴男童推倒老人”的视频在网上发酵后,网友们针对“家长该如何处理孩子在学校发生的冲突”这一问题各抒己见。不少家长产生了强烈共鸣,纷纷现身说法,为处理孩子间的矛盾支招。有的认为应当让孩子直接打回去,“以牙还牙”,也有人希望家长用更理性的态度教育孩子。

面对孩子们之间的冲突,学校和家长到底该如何处理?会有哪些法律风险?今日女报/凤网记者分别采访了心理学专家、律师、学校管理者和家庭教育专家,听他们讲述正确的应对之法。

## 心理学专家

### “以牙还牙”不是真的要孩子“打回去”

中南大学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专家唐海波教授认为,家长对孩子不能过多苛责,教育孩子更应从小开始。一旦发现孩子有脾气暴躁、欺负其他孩子的倾向时,就要加强家庭教育,让孩子培养良好的行为习惯,学会跟同学互相帮助、团结友爱。“如果家长没有及时教育,孩子将来可能会形成不良的人格特质或者不好的行为习惯,那改变起来就很困难了。”

在唐海波看来,孩子之间打闹是正常现象。“孩子太小了,而且打打闹闹是他们的天性,我觉得对这个没必要上纲上线。但如果家长发现孩子有攻击行为倾向的时候,就要好好管束。同时,平常家长就要加强对孩子的教育,不要让他欺负别的孩子。”

唐海波表示,这起事件中打人男子因为护“犊”心切、爱子心切,发生了冲动行为。而对方孩子的爷爷看到孙子被打,也先后持塑料椅、木椅与之发生肢体冲突。“其实两个小孩刚进门时就已经和好如初了。双方的家长还这么不冷静,仔细想一想,问题解决了吗?这样反而给双方家长造成了更大的伤害。”

“孩子目睹了父亲的暴力行为后,在心理上更有可能出现抑郁、焦虑、敌对、偏执和其它精神状况。家长一定要好好引导孩子,否则孩子将来长大后慢慢地变得胆怯恐惧,还可能出现一些心理问题。”唐海波告诉记者,暴力行为对孩子的影响,具体来说,就是以后再出现类似情况,孩子就会胆怯,会害怕自己受到伤害。甚至表现为不敢再去幼儿园,随时可能会黏着爸爸妈妈,要求不离开他们。

对于网络上普遍存在的教育孩子面对矛盾冲突时“以牙还牙”的做法,唐海波认为,他们的意思不是真的要孩子“打回去”,而是教育孩子受到欺负时要学会自我保护,让老师和父母出面帮助他们解决,避免事情再发生。“其实孩子在成长过程中,行为习惯是需要慢慢养成的,不要一味弱。当自己被欺负时,要及时报告老师、父母,而不是不吭声,任人欺负。”

“冲突发生后,我认为幼儿园老师没有把事情处理好,他们应该在事情发生后立刻通知双方的家长到幼儿园进行协调,把录像监控放出来,让双方家长了解真实情况,还原事情真相。这时,老师要教育和批评打人的孩子,家长再赔礼道歉,校方如果有管理不善则要进行赔偿承诺,这样才是最佳的解决方式。”唐海波告诉今日女报/凤网记者,“但事实上幼儿园没有协调,也没有起到很好的管理职责,因此,我觉得园方是负有一定责任的,说明幼儿园在处理类似事件时,还存在一些管理经验的不足。”

## 小学校长

### 做好摸排,建立学生成长档案

“孩子在群体生活中是比较容易产生冲突的,如今很多孩子都是‘含着金匙’出生,自小就是家庭的中心,互相不懂谦让互谅分享,进入校园后,易因一些小事与同学发生口角甚至是肢体冲突。这次事件的诱因正是孩子之间抢玩具。当然,也可能跟孩子平时生活中缺乏爱、缺乏安全感有关。”长沙市雨花区砂子塘集美小学副校长黄丽珍告诉记者,孩子间的小冲突并不完全是坏事,无论是学校还是家长,都应该认识到这是引导、教育孩子学习解决冲突的最好教育契机,可以帮助孩子更好地认识自己、认识同伴,学会相处。“家长还可以让经常在一起玩闹的孩子,经过冲突后成为真正的好朋友,一起学习一起游戏,做一个正面积极的引导。”

为了防范发生未成年人之间的冲突,黄丽珍表示,学校首先可以做好摸排,了解每一位学生的情况,建立成长档案,便于及时准确了解孩子的特点,有针对性地对孩子开展后续的教育。同时,还可以利用学校的

心理课程和心理室科学引导,帮助孩子宣泄情绪。其次,充分利用国旗下讲话和班课等主题教育活动,对孩子们的思想进行教育,加强常规教育,在日常的行为上加以规范引导,避免冲突。“还可以通过一些家庭教育讲座,帮助家长们科学教育孩子,树立正确的教育理念,帮助孩子们在学校这个‘小社会’中更好融入群体生活,更好去‘自我化’为‘社会化’。”对于少数孩童因原生家庭等原因具有先天性强侵略性的行为,黄丽珍表示,学校要做好“特殊生”档案,付出更多的关爱,并定期进行心理辅导和心理干预。“家长要学会在自己的孩子面前控制自己的情绪,给孩子创设一个温暖的、充满爱的家庭氛围,从生活小事中正确引导孩子。”

“作为家长应该正确看待孩子之间的冲突行为,家长的一言一行,都是给孩子的示范和标杆。家长首先应该要了解孩子的成长发育特点,其次应该要理性对待,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人生教师,发现孩子

与他人有矛盾,应当在第一时间做好孩子心理上的安慰,安抚好孩子的情绪,然后及时跟老师和对方家长联系,了解事件的经过,并言传身教正面示范,和平友好地处理。如果事态超出可控范围,与班主任老师、学校沟通反馈不能解决时,可以请求第三方协调,也可以通过法律的武器来解决,避免矛盾的再次升级。”黄丽珍说,家长若发现是自家孩子的错误,就应当和孩子平等交流,分析事件的利害关系,让孩子不仅口服还能心服,有效引导孩子拥有承认错误的勇气和担当,亲自去被打的孩子家登门道歉。如果是别人的孩子错误在先,对于可控范围内的伤害,得饶人处且饶人,借此培养孩子的与人为善、谦让、宽容、理解、尊重他人的优良品质。

对于网络上普遍存在的教育孩子面对矛盾冲突时“以牙还牙”的观点,黄丽珍表示,她不是很认同这种做法。她认为,孩子与同伴产生冲突时本身是缺乏安全感的,如果孩子这时向父母求助,父母却把保护的任务推给孩子自己,会让孩子觉得孤立无援,更没有安全感。同时,让孩子打回去,不仅会让冲突事件二次发生,可能会带来新的或更严重的伤害,还会将事件扩大化,让原本没有安全感、受到伤害和委屈的孩子更加不知所措,反而不利于孩子正确人生观价值观的形成。

## 律师

### 家长应合理合法维权,不能越界

湖南天地人律师事务所律师黄婷表示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二十条、第一千一百八十八条、第一千二百零一条规定,不满八周岁的未成年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,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的,由监护人承担侵权责任。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在幼儿园、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学习、生活期间,受到幼儿园、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以外的第三人人身损害的,由第三人承担侵权责任;幼儿园、学

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未尽到管理职责的,承担相应的补充责任。因此,该案从民事侵权角度来看,打人者孩子的头皮被对方用玩具戳伤,受到了人身损害,侵权人应当承担相应侵权赔偿责任,但是5岁幼儿属于无民事行为能力人,其民事责任依法由其监护人承担。

